

公民黨動物權益關注組就「流浪狗隻的“捕捉、絕育、放回” 試驗計劃及處理動物個案」的立場書

公民黨動物權益關注組自成立以來，一直致力爭取要求政府全面推行為流浪狗隻的「捕捉、絕育、防疫、放回」(TNVR)計劃，以代替極不人道的「人道毀滅」方法來處理流浪動物問題。我們在此議題上的立場，是堅定不移的。

需知道流浪動物問題的始作俑者，其實是人類。如果我們不遺棄所飼養的動物，而好好照顧牠們一生一世，並為牠們絕育，我們的社會就沒有這麼多貓狗淪為無家動物。牠們和牠們的後代因為人類的不負責任而流落街頭，但我們卻不斷向政府投訴被牠們滋擾，我們的政府又往往只從「以人為本」的思維去解決問題——結果是每年花上百多萬公帑去殺掉近萬隻流浪動物，其中更多數是健康、友善、親人甚至是年幼的，真是情何以堪？

關注組早於 2011 年 4 月曾就漁護署處理流浪動物的政策問題進行了一次抽樣電話調查，並成功訪問了 1593 名市民。調查結果發現接近 70% 被訪者贊同或十分贊同將政府現時用於殺死流浪貓狗的公帑，轉用作絕育、防疫或領養服務，22% 被訪者沒有意見，不贊同的被訪者不足一成。證明大多數市民認為若有較人道的方法去處理流浪動物的問題及控制牠們的繁殖數量，他們也是不願意見到這些無辜動物被處死的。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HKSPCA)於 2000 年 8 月開始為流浪貓隻進行「貓隻領域護理計劃」(CCCP)，此計劃等同是貓隻的「捕捉、絕育、防疫、放回」(TNVR)，幾年間已見成效。雖然幾乎所有民間動保團體都一致認為此計劃應擴展至狗隻；可惜，狗隻的 TNVR 卻遲遲未能正式實行。

關注組認為這與政府沒有積極做好宣傳工作，未能向市民清晰講解此計劃的優點及其背後的人道理念有關。要真正成為國際上一個文明先進的都市，除了經濟發展之外，也不能忽略精神文明的提升。而精神文明應包括我們對大自然及其他物種的愛護和尊重。



關注組曾經跟一些 CCCP 前線義工、學校校長、大學學者、和民選區議員討論過。他們也認為香港現行的動物福利政策其實對動物很不友善。政府根本不鼓勵市民關顧流浪動物，甚至把牠們視為不合法存在者；漁護署只要收到一個投訴電話，便會立即出動去捕捉流浪動物，從不理會投訴人的動機和原因是否合理。在此政策下，市民每每見到流浪動物出現，便感到自己的地方被侵佔，生活受滋擾，完全不願意讓流浪動物進入人類的空間，更遑論與牠們共存共融。不過，話說回來，也正正因為我們的動物福利政策不夠文明，我們更應該盡快推行「捕捉、絕育、防疫、放回」(TNVR) 計劃，去控制流浪動物的數目，以達至雙贏。

最後，關注組認為政府應訂立一套長遠動物友善政策，並配合相關的宣傳教育，去改變整個社會對流浪動物的觀念。其實，「流浪動物」的名稱雖很合乎實況，但並不理想。流浪一詞帶有居無定所，到處漂泊之意。姑勿論那些動物因何流落街頭，除非牠們受到驅趕，否則，牠們一般都會在同一社區生活。可是，我們的社會對這些動物的確缺乏包容尊重，政府的政策亦只將所有非人類動物視為隨時可棄掉的財產，蔑視牠們的生存權。所以牠們才會過著不斷被驅趕，被欺凌的日子。我們希望政府從今將「流浪動物」改稱為「社區動物」，並以更文明的政策去幫助市民理解牠們有權被接納於我們的社區，也可與我們和諧共融地生活。

但願香港的動物友善政策，就從我們給「社區動物」這個新的身份開始。

公民黨動物權益關注組

2014 年 1 月 6 日